C

迪庆藏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维西分局文件

维环发〔2023〕36号　　签发人：李惠永

对维西傈僳族自治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37号建议(议案)的答复

浩金花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在共元村建设公共排污设施的建议（议案）”已交我单位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中央、省、州高度重视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，为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的部署方向，紧紧围绕乡村振兴为抓手，统筹逐步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着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，切实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，助推实现乡村全面振兴的目标。为此，本单位按照职能职责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：

一、主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统筹规划综合治理机制。按照《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<云南省“十四五”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规划（2021-2025年）>(云环通〔2022〕21号)》及《迪庆州农村生活污水2020年-2025年治理目标及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》文件精神，根据生态环境职能职责，统筹规划形成“因地制宜、突出重点、分类实施、注重实效、梯次推进、监管有效”的工作推进机制，积极探索农村生态处理模式，建立健全运行管护体系。

（二）我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成效。按照《维西县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-2025年）》，2023年-2025年我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须达到43%，收集处理率4%目标要求，目前，我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为55.23%，收集率为5.68%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持续推进。

（三）对照治理任务目标梯次推进我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。按照“十四五”规划及上级部门下达逐年推进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指标，2023年至2025年我县须完成7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，2023年治理行政村分别是中路乡拉嘎洛村、施根登村，目前，已完成治理规划并积极推进2个行政村的治理工作。

（四）全县农村污水处理施设建设情况。目前，我县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设施7座，其中(20/t)以上6座，分布澜沧江、腊普河及永春河沿岸，涉及巴迪移民村、康普村、塔城村、启别村、其宗村、拖枝村；(20/t)以下1座，叶枝镇拉波洛村。

二、存在问题及短板

（一）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资金投入不足。一是我局虽然积极进行相关项目的申报，但目前我局暂无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资金，导致项目不能实施落地，农村生活污水得不到有效管控。二是相关资金没有形成合力和集聚效益，使用效率不高。我县涉农整合资金目前没有纳入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。

（二）基础设施薄弱。一是是畜禽粪污基础设施建设薄弱，绝大多数村庄畜禽粪污外排严重，污水没有得到有效收集、处理及管控，从农村实际出发，治理难度较大。二是管网设施配套不健全，乡镇管网历史遗留问题突出，底数不清，管网老化破损严重，集镇村庄虽然配套管网，但多数乡镇没有相应的污水处理设施，导致污水只有收集没有得到有效处理直排至就近的江河流域。

（三）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短板突出。一是农村厕所革命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衔接不够，现乡镇共性问题，水冲厕产生的污水没有得到有效收集处理，绝大多数都是直排和间接排放到就近沟渠，导致污水乱排乱放。

（四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管理不健全。我县印发《维西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但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管理技术标准仍然不规范，实施难度较大，部分乡镇设有一体化设备，但由于乡镇人民政府无资金投入运维，个别一体化设备运行状态达不到生活污水处理效果，污水处理设施处于闲置状态。如：叶枝镇拉波洛村、巴迪乡真朴移民村、永春乡

拖枝村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非正常运行。污水处理设备普遍存在“建而不用、用而不管”现象，长效运维机制和考核机制不健全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（一）深入排查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现状。全面摸清我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现状底数，结合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、村庄规划等，进一步优化、细化、实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方案，完善任务清单、项目清单、制定工作目标计划，加快推进实施。

（二）积极争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。部门联动，统筹谋划，积极向上级部门请示，将涉农整合相关资金纳入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支持范围。

意见建议：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倡资源化利用方式，污水收集管网过度集中，输送距离较远，不便于资源化利用。不方便群众就地就近及时资源化利用，从某种程度上看，仅仅解决了收集问题，但没有很好解决污染治理问题，甚至有可能带来新的问题，加之土地资源管理越来越严格，公益用地协调难度大，难以提供或者占用土地建设集中收集治理设施。二是在治理过程中过度强调设施化、工程化，甚至动力化，建设成本过高，后期运行维护的成本更高，导致一些设施建成后成为乡村的经济负担。

以上答复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迪庆州生态环境局维西分局

2023年8月11日